

禁止工作場所歧視、(性)騷擾與不法侵害聲明

新光金控(以下簡稱本公司)為維護職場平等與包容性，保障全體同仁於工作環境中不因性別、性傾向、年齡、族群等條件而遭受歧視、(性)騷擾；在執行職務過程中免於遭受身體或精神不法侵害，而致生理傷害、心理疾病，特以書面重申本公司「零容忍」的態度與相關防治措施，本聲明適用於本公司暨子公司所有營運活動，並期許供應商及合作夥伴等共同依循。

歧視零容忍

本公司員工（包括各級主管、受僱人、派遣勞工等）應依循平等任用及禁止歧視原則，尊重職場多元性。不得因個人性別、性傾向、種族、年齡、婚姻狀態、國籍、容貌、身心障礙等為由，而為差別待遇或任何形式之歧視，致力營造多元平等的工作環境。

禁止騷擾

本公司嚴禁騷擾糾纏行為。所謂騷擾糾纏，指基於對特定人之愛戀、喜好或怨恨，而對該本人或其親屬、關係密切者，反覆持續進行監視、跟蹤、守候、撥打無聲電話、要求約會等行為，而使其心生厭惡或畏怖者。

禁止性騷擾

本公司提供性別平等及免於性騷擾之工作環境。本公司員工相互間或員工與其業務往來對象間（包括廠商、客戶、求職者）不得有性別歧視、與性有關之不適當之言詞或行為，或以性為交換報償條件與威脅懲罰手段。亦不得傳播或展示具性意味、猥褻性的影像、圖片、文字。

禁止不法侵害

本公司絕不容忍員工或其他人對本公司員工有職場暴力之行為。職場暴力行為包含前述(性)騷擾行為以及其他肢體暴力、心理暴力、語言暴力等會導致他人產生生理、心理傷害及恐懼，明顯或隱含地對他人安全、福祉或與健康構成挑戰的事件

落實教育訓練與宣導

為提升本公司員工人權維護概念，加強員工對於反歧視、反(性)騷擾及申訴管道之認識，每年定期透過舉辦人權相關教育訓練過程，向員工傳遞人權承諾、反歧視、反(性)騷擾等意識。員工均積極參與，本公司亦重視員工對於教育訓練之意見回饋。

申訴管道與調查程序

本公司員工均有責任協助確保工作環境免於歧視、(性)騷擾與不法侵害，故本公司鼓勵員工利用公司所設置之內部申訴處理機制處理此類糾紛。任何人目睹及聽聞前述事件發生，應立即依申訴管道進行通報，權責單位於接獲申訴通報後，應即時依申訴案件類型之處理程序進行調查並於所定期限內通知當事人處理結果。

- (性)騷擾申訴專線：02-7725-3216
- (性)騷擾申訴信箱：shinkong113@skfh.com.tw
- 員工專屬申訴信箱：skfh-hr@skfh.com.tw

處分機制

針對各種歧視、(性)騷擾或其他不法侵害調查屬實者，本公司將依人事規章進行懲處，情節重大者將予以解雇，並給予申訴人必要協助與提供補救措施，包括制度面調整、心理層面輔導與物質面補償；若行為經證實有誣告之事實者，本公司亦將對申訴人進行適當之懲處。

本公司對各種歧視、(性)騷擾或其他職場不法侵害等事件均採取追蹤、考核及監督，以確保懲處措施有效執行，並避免相同事件或報復情事發生。本公司絕對禁止對申訴者、通報者或協助調查者，有任何威脅或報復之行為，若有該行為且經查獲者，將進行懲處。

總經理 陳恩光

簽署日期：2023.9.6